税务总局权威解读企业扶贫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

# 捐赠票据需注明目标脱贫地区具体名称

■ 本报记者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公 益性事业单位、公益性社会团体 及其他公益性组织,依法接受并 用于公益性事业的捐赠财物时, 应当向提供捐赠的法人和其他 组织开具凭证。

企业发生对"目标脱贫地 区"的捐赠支出时,应及时要求 开具方在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中 注明目标脱贫地区的具体名称, 并妥善保管该票据。

日前,财政部、税务总局、国 务院扶贫办联合发布了《关于企 业扶贫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政 策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明 确了落实企业扶贫捐赠所得税 税前扣除政策有关问题。近日, 国家税务总局对这一政策进行 了解读。

## 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脱 贫攻坚事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坚决 打赢脱贫攻坚战,要求动员全党 全国全社会力量,坚持精准扶 贫,精准脱贫,确保到 2020 年我 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 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 区域性整体贫困,做到脱真贫、 真脱贫。在脱贫攻坚中,一些企 业、社会组织积极承担社会责 任,通过开展产业扶贫、公益扶 贫等方式参与脱贫攻坚。

企业对贫困地区进行大额 捐赠,按照以往企业所得税政策 规定,其捐赠支出在当年未完全 扣除的可能需要结转三年扣除, 有的甚至超过三年仍得不到全 额扣除。为落实中央精准扶贫精 神,切实减轻参与脱贫攻坚企业 的税收负担,调动社会力量积极 参与脱贫攻坚事业, 财政部、税 务总局和国务院扶贫办研究出 台了扶贫捐赠企业所得税政策, 对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扶贫 捐赠支出准予税前据实扣除,为

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税收政策 支持。

#### 扶贫捐赠支出准予据实扣除

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发 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准予按年 度利润总额的12%在税前扣除, 超过部分准予结转以后三年内 扣除。《公告》明确企业发生的符 合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准予据 实扣除。企业同时发生扶贫捐赠 支出和其他公益性捐赠支出时, 符合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不计 算在公益性捐赠支出的年度扣

如,企业2019年度的利润总 额为 100 万元,当年度发生符合 条件的扶贫方面的公益性捐赠 15万元,发生符合条件的教育方 面的公益性捐赠12万元。则 2019 年度该企业的公益性捐赠 支出税前扣除限额为 12 万元 (100×12%),教育捐赠支出 12 万 元在扣除限额内,可以全额扣 除;扶贫捐赠无须考虑税前扣除 限额,准予全额税前据实扣除。 2019年度,该企业的公益性捐赠 支出共计 27 万元,均可在税前

## 需用于目标脱贫地区

考虑到扶贫捐赠的公益性 捐赠性质,为与企业所得税法有 关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的规定 相衔接,《公告》明确,企业通过 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含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组成 部门和直属机构,用于目标脱 贫地区的扶贫捐赠支出,准予据

"目标脱贫地区"包括 832 个 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集中 连片特困地区县(新疆阿克苏地 区 6 县 1 市享受片区政策)和建 档立卡贫困村。目标脱贫地区的

(网络配图)

具体名单由县级以上政府的扶 贫工作部门掌握。考虑到建档立 卡贫困村数量众多,且实施动态 管理,因此《公告》未附"目标脱 贫地区"的具体名单,企业如有 需要可向当地扶贫工作部门查 阅或问询。

#### 从 2015 年到 2022 年

虽然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 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时间 安排到 2020年,但为巩固脱贫 效果,《公告》将政策执行期限规 定到 2022 年, 即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四年。 并明确,在政策执行期限内,目 标脱贫地区实现脱贫后,企业发 生的对上述地区的扶贫捐赠支 出仍可继续适用该政策。

扶贫捐赠支出所得税前据 实扣除政策自 2019 年施行。2019 年度汇算清缴开始前,税务总局 将统筹做好年度纳税申报表的 修订和纳税申报系统升级工作, 拟在《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 表》表中"全额扣除的公益性捐 赠"行次下单独增列一行,作为 扶贫捐赠支出据实扣除的填报 行次,以方便企业自行申报。

早在 2015 年 11 月底, 党中 央、国务院就做出了打赢脱贫攻 坚战的决策部署,提出广泛动员 全社会力量,合力推进脱贫攻 坚。因此,《公告》明确,企业在 2015年1月1日至2018年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尚未扣除 的符合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也 可执行所得税前据实扣除政策。

虽然《公告》规定企业的扶 贫捐赠支出所得税前据实扣除 政策自 2019 年施行, 但考虑到 《公告》出台于 2019年4月2日, 正处于 2018 年度的汇算清缴 期。为让企业尽快享受到政策红 利,同时减轻企业申报填写负 担,对企业在2015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 尚未全额扣除的符合条件的扶 贫捐赠支出,可在2018年度汇 算清缴时,通过填写年度申报表 的《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六、 其他"行次第 4 列"调减金额", 实现全额扣除。

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 例规定,企业分月或分季预缴企 业所得税时,原则上应当按照月 度或者季度的实际利润额预缴。 企业在计算会计利润时,按照会 计核算相关规定,扶贫捐赠支出 已经全额列支,企业按实际会计 利润进行企业所得税预缴申报, 扶贫捐赠支出在税收上也实现 了全额据实扣除。因此,企业月 (季)度预缴申报时就能享受到 扶贫捐赠支出所得税前据实扣 除政策。

## 如何进行实务处理

对企业在 2015 年 1 月 1 日



(网络配图)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 的尚未全额扣除的符合条件的 扶贫捐赠支出,以及其他尚在结 转扣除期限内公益性捐赠支出, 在 2018 年度汇算清缴时,本着 有利于纳税人充分享受政策红 利的考虑,可以比照如下示例申

例 1:某企业 2017 年共发生 公益性捐赠支出90万元,其中符 合条件的扶贫捐赠50万元,其他 公益性捐赠 40 万元。当年利润总 额 400 万元,则 2017 年度公益性 捐赠税前扣除限额 48 万元(400× 12%),当年税前扣除48万,其余 42 万元向 2018 年度结转。

2018年度,该企业共发生公 益性捐赠支出 120 万元,其中符 合条件的扶贫捐赠50万元,其 他公益性捐赠70万元。当年利 润总额 500 万元。则 2018 年度公 益性捐赠税前扣除限额 60 万元 (500×12%)<sub>o</sub>

《公告》下发后,该企业在 2018年度汇算清缴申报时,对于 2017 年度结转到 2018 年度扣除 的 42 万元公益性捐赠支出,在 2018年度的公益性捐赠扣除限 额 60 万元内,可以扣除,填写在 《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A105070)"纳税调减金额"栏次 42 万元;2018年的公益性捐赠税 前扣除限额还有18万元,则 2018 年发生公益性捐赠 120 万 元中有 102 万元不能税前扣除 金额,填写在《捐赠支出及纳税 调整明细表》(A105070)"纳税调 增金额"栏次102万元。

按照《公告》规定,2017年、 2018年发生的符合条件的扶贫 捐赠支出,未在计算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部分,可 在 2018 年度汇算清缴时全额税 前扣除。因此,对于2018年度的 纳税调增金额 102 万元和纳税 调减金额 42 万元需综合分析, 将其中属于 2017 年和 2018 年发 生的符合条件的扶贫捐赠支出 而尚未得到全额扣除的部分,应 通过填写年度申报表的《纳税调 整项目明细表》(A105000)"六、 其他"行次第 4 列"调减金额", 实现全额扣除。具体分析如下:

本着有利于纳税人充分享受政 策红利的考虑,对于2017年度 的其他公益性捐赠 40 万元,由 于在当年限额扣除范围内,可在 2017年度税前全额扣除,限额范 围内的 8 万元可作为扶贫捐赠 扣除,则 2017年度尚有 42万元 的扶贫捐赠支出未全额税前扣 除需结转到 2018 年。对于 2018 年发生的其他公益性捐赠 70 万 元,有60万元在扣除限额内,超 过扣除限额的 10 万元需结转以 后年度扣除,而2018年发生的 扶贫捐赠 50 万元未得到全额扣 除。因此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共有92万元的扶贫捐赠支出尚 未得到全额扣除,需填写年度申 报表的《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A105000)"六、其他"行次第 4 列"调减金额"栏次92万元,实 现全额扣除。

例 2:某企业 2015 年发生扶 贫捐赠 100 万元,其他公益性捐 赠 50 万元, 当年利润总额 1000 万元。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限额 120万元(1000×12%), 当年税前 扣除 120 万元。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年度该企业均未发生 公益性捐赠支出。由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公益性捐赠支出 企业所得税税前结转扣除有关 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5号) 规定,对2016年9月1日以后发 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才准予结 转以后三年内扣除, 所以 2015 年度发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超 过税前扣除限额的扶贫捐赠支 出 30 万元, 无法在 2015 年度税 前扣除,2016年度、2017年度申 报时均无法税前扣除。

《公告》下发后,该企业在 8年度汇算清缴时,对于2015 年度的其他公益性捐赠 50 万 元,由于在2015年度的扣除限 额范围内,可在2015年度税前全 额扣除,扣除限额范围内的其余 70万元可作为扶贫捐赠扣除,则 2015年度尚有30万元的扶贫捐 赠支出未全额税前扣除。此项金 额,通过填写2018年度申报表的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A105000)"其他"行次第 4 列"调 减金额"30万元,实现全额扣除。